

財產保險業辦理資訊公開管理辦法第八條修正草案總說明

財產保險業辦理資訊公開管理辦法(以下簡稱本辦法)自九十年十二月二十日發布，歷經八次修正。本次考量環境議題之重要性及國際間日益關注氣候變遷之相關資訊，爰參照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「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」，修正本辦法第八條。修正要點如下：

- 一、為強化有關氣候變遷等相關議題之資訊揭露，爰要求符合一定條件之保險公司應揭露氣候相關資訊，並配合增訂相關附表。
- 二、考量推動氣候相關資訊揭露，須蒐集相關資訊及建構溫室氣體盤查能力，爰給予保險業一年緩衝期，明定前揭附表自一百十三年起施行。